西安市哲学社会科学成果等级评定申报表

编号： 申报时间： 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作者姓名 |  | 受理单位 |  |
| 作者单位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作者通讯地址 |  | 电子邮箱 |  |
| 成果名称 |  | 何时发表 |  | 何处发表 |  |
| 成果形式 |  | 完成形式 |  | 申报学科 |  |
| 成果内容提要 |  |
| 成果学术理论创新点 |  |
| 发表后的社会反响 |  |
| 受理单位（市级相关部门、各区县委宣传部、西安地区各高校社科联、社科研究机构、市级社科类社会组织）推荐意见 | （盖章） 年 月 日 | 市等级评定委员会终评意见 | 年 月 日 |

注：1.除“受理单位推荐意见”栏目外其余栏目由作者填写。

2.“成果形式”指专著、论文、调查报告和研究资料等。

3.“完成形式”指个人撰写、集体撰写以及个人在集体撰写中的作用。

4.“社会反响”指文章转载、介绍、索引收录、引用、评述以及采用后产生的效果（须附采用单位证明）。

5.“编号”由市等级评定办公室统一编写。

6.“申报学科”可填哲学、政治、经济、法律、社会学、文学、史学、党史、党建、科社、教育、管理科学、软科学、伦理学等中的一种，不能明确归类者，请填“其它”。

7.此表须正反面打印，将“附件”二字和页码隐去。